

屏東縣 112 學年度特教專業知能

「特需領域社會技巧-Super Skills 教學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十五條。
- 二、屏東縣 112 年度特殊教育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提升本縣特殊教育教師實施 108 課綱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課程之專業知能。
- 二、協助本縣特殊教育教師診斷學生社會技巧，並依學生需求設計適當教學內容與教材。
- 三、能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策略，提升學生社會技巧。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協辦單位：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四、承辦單位：仁愛國小

肆、研習內容相關說明

- 一、日期：112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9:00 至下午 16:00
- 二、地點：屏東縣仁愛國小
- 三、參加對象：對課程主題有興趣之本縣教師及家長，共 60 位，特教教師優先錄取。
-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活動辦理前一週截止，如報名人數眾多，將提前截止。
- 五、講師：黃穎峰醫師與廖敏玲老師(講師介紹如附件)。

六、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負責團隊
112.8.16 (星期三)	8:45~9:00	報到	承辦學校
	9:00~10:00	Super Skills 教學理論介紹	黃穎峰醫師
	10:00~12:00	Super Skills 社會技巧實務教學分享	廖敏玲老師
	12:00~13:00	中午用餐	承辦學校
	13:00~15:00	A 組社會技巧教學演練： 分組討論、單元實作	黃穎峰醫師
		B 組社會技巧教學演練： 分組討論、單元實作	廖敏玲老師
	15:00~16:00	干擾行為之解讀與介入： 干擾行為探討-案例分析、討論	黃穎峰醫師

七、報名方式：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https://special.moe.gov.tw/index.php> 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點選屏東縣）→名稱「特需領域社會技巧-Super Skills 教學知能研習」】。報名事宜若有疑問請電洽特教中心林秀榮老師，電話：08-7371783。

伍、研習相關規定及服務

- 一、 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
- 二、 工作人員及核定錄取之本縣教師，同意研習當日以公（差）假登記。
- 三、 參與學員須線上填報研習回饋表，以供日後辦理研習之參考。
- 四、 本次研習提供茶水及便當，為響應環保，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
- 五、 本研習若有任何臨時變更，請學員們於研習前 1 日務必收取 E-mail，並請務必確認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系統所登錄 E-mail 是否正確，或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原報名介面查詢最新公告，以了解研習變動最新訊息。

陸、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柒、獎勵：承辦學校及本案相關承辦人員依屏東縣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獎勵原則獎勵。

捌、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講師介紹

一、黃穎峰醫師

- (一)Super Skills 中文版譯者。
- (二)自閉症學生輔導手冊作者。
- (三)台中市自閉症教育協進會常務理事、彰化縣自閉症肯納家長協會理事、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董事、十方啟智文教基金會董事、台灣應用行為分析協會常務理事。
- (四)彰化秀傳紀念醫院醫師。

二、廖敏玲老師

- (一)Super Skills 中文版譯者、學前/學齡社會技巧課程設計/督導。
- (二)自閉症學生輔導手冊作者、國高中階段/大專院校社會技巧課程設計/督導。
- (三)台中市自閉症教育協進會 Super Skills 社交與情緒課程師資培訓講師、兒童/青少年/成人社會技巧課程設計/授課教師/督導。
- (四)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